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3樓
（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302奧米伽廳）

出席：出席股東代表股份計16,398,36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4,358,000股之67.32%

列席人員：董事李謹如(代理主席)、董事Teo, Kean Eek 、獨立董事許明雄、獨立董事林天盛、獨立董事闞耀榮、王家祥會計師、卓慶全會計師、律師洪紹恆、財務長陳家淇

主席：李謹如(代理主席)　　紀錄：陳家淇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足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請詳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敬請　鑒察。(請詳附件二)

三、本公司減資健全營運計畫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效報告。(請詳議事手冊)

四、111年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請詳附件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　明：

一、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 11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通過，財務報表並送請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家祥會計師及卓慶全會計師出具查核意見。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決　議：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16,398,360 權票決後，贊成 16,064,934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96%；反對 93,727 權;無效 0 權;棄權 239,699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　明：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　議：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16,398,360 權票決後，贊成 16,064,909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96%；反對 93,759 權;無效 0 權;棄權 239,692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擬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說　明：

一、為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子公司或投資新事業，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等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案，預計私募普通股上限 14,000,000 股，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四次辦理。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說明如下：

(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A、本次私募價格，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決定之。私募價格之訂價乃依主管機關公布之法令，並考量市場價格及轉讓限制而定，應屬合理。

B、本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依前述訂價方式，致訂定之認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依據辦理，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減資、盈餘或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其選擇方式仍以符合前述規定之特定人為限。

1、 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惟不排除內部人認購的可能性，應募人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時，其暫定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及其可行性與必要性說明如下：

A、內部人如為應募人或關係人之名單與公司之關係

可能應募人	與公司關係
LongWay Consultancy Holding Limited	法人董事
Goh, Hwan Hua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及董事長
China Mobilemedia Investment Group Ltd	法人董事
Kok, Siew Yoke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Universal Altitude Investment Limited	法人董事
Teo, Kean Eek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陳家淇	財會部門主管
李謹如	公司董事

B、應募人若為法人，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與公司關係

可能應募人	前十名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與公司關係
China Mobilemedia Investment Group Ltd	Goh Hwan Hua	100%	為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Universal Altitude Investment Limited	Agile Partner Ltd	100%	為公司法人董事之股東
LongWay Consultancy Holding Limited	Goh, Hwan Hua	100%	為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C、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及可行性與必要性

可能參與應募之內部人或關係人名單，為本公司董事或其代表人，或為本公司經營階層，由於該等應募人原即熟悉公司業務，在公司面臨改善營運之際，由上述內部人或關係人參與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認購，可藉由提升公司內部人/關係人或經營團隊之持股比率以穩定經營權，並可提供公司營運所需資金、減輕公司資金壓力，故如本公司選擇上述可能參與應募之內部人或關係人應屬可行且必要。

2、 應募人為策略投資人者：

A.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

主要選擇對本公司未來發展有所助益之合作夥伴，可提供目前營運所需財務資源、經營管理技術、整合產品製程、加強財務成本管理及協助新產品線業務開發訓練、通路拓展等方式，進而協助本公司提升整體競爭優勢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以期增加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

B.必要性

鑒於公司主營業務之市場競爭激烈、經營不易，為尋求業務轉型、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優勢、提升營運效能，故擬引進對公司未來業務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投資人。

C.預計效益

藉由應募人資源協助公司改善營運或進行多角化開發經營，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及整體競爭力。

3、 因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可確保本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對公司之經營權穩定及未來營運應有助益，故本公司本次私募應募人之選擇應屬可行及必要。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B、私募之額度：

在 14,000,000 股額度內，將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四次辦理。

預計辦理次數	預計私募之股數
第一次	3,500,000 股
第二次	3,500,000 股
第三次	3,500,000 股
第四次	3,500,000 股

C、四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a、私募資金用途：預計為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子公司或投資新事業等。

b、預計達成效益：改善營運資金現金流量及財務結構，節省利息費用，強化本公司競爭力，提升合併營收並創造獲利。

(4)、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

本公司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已發行股數為24,358,000股，加計本次擬私募之普通股14,000,000 股後為38,358,000股，本次私募總股數將佔私募後股本比重為36.50%，考慮本次私募將以內部人為主要應募人，未來應不致發生之經營權變動情事。

三、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該等私募增資股份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於交付日後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其餘不得自由轉讓。於股份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本次私募所發行之普通股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交易。

四、本次私募有價證券於提報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四次辦理，其重要計劃內容，包括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及若因主管機關核定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謹提請 公決。

補充說明:依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112年5月2證保法字第1120001358號函 說明如下：

1.有關應募人擬以非現金方式出資，惟未依規定說明相關內容部分，經查議案原始內容本次私募應募人仍以現金的方式出資，並無以非現金方式出資情形，係承辦人員疏失，於公告內容勾選錯誤，本公司於收到來函後，已即時處理上網公告更新。

2.有關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預計四次辦理之資金用途，均為充實運資金、轉投資子公司或投資新事業。相關效益均為改善營運資金現金流量及財務結構，節省利息費用，強化本公司競爭力，提升合併營收並創造獲利。之前於私募專區未詳細說明清楚前述相關內容，本公司於收到來函後，已即時處理上網公告更新。

3.有關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上限14,000千股，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雖然前揭私募總額度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的57.47%，但僅占本公司私募後股本股數 38,358 千股的比重為 36.50%，另外所規劃的私募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5位以上，所以單一私募應募人持股比例不會有超過本公司現有資本額 10%以上的情形，也低於現有經營團隊的持股比例，而且本公司針對私募股權應募人之選擇也會考慮與本公司現有經營團隊關係友好且對本公司業務能直接或間接助益為首要考量，所以本次私募股權辦理不會影響本公司經營權也無須委請券商進行相關評估。

決　議：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6,398,360 權票決後，贊成16,064,901權，占出席總權數97.96%；反對93,767權;無效0權;棄權239,692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說 明：

一、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2年01月17日證櫃審字第11200504511號，爰配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謹提請　公決。

決　議：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16,398,360權票決後，贊成16,064,904權，占出席總權數97.96%；反對93,757權;無效0權;棄權239,699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　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說 明：

一、依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3 月 23 日證櫃監字第 11200552441 號公告，爰配合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謹提請　公決。

決　議：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16,398,360 權票決後，贊成 16,064,904 權，占出席總權數 97.96%；反對 93,758 權;無效 0 權;棄權 239,698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 9 點 26 分)。

（本次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均無股東提問）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本公司 2022 年全年營運因為疫情關係，加上產業競爭劇烈且海外市場拓展成效緩慢，導致全年營收較去年衰退，但因公司管理當局持續控制成本所以營運虧損已較去年同期減少。展望 2023 年，隨著疫情影響逐漸消失，但仍有通膨的壓力，所以今年世界經濟發展預期仍將較去年趨緩，而本公司仍將持續專注本業廣告投放，期待有符合預期的成果，另外公司也會針對營業費用進行控管，配合 2022 年所投資的轉投資事業 ISTV 的業務發展，希望今年度營運能有所改善。茲將 2022 年度營運狀況列示如下。

一、2022 年營運報告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分析項目\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財務收支	銷貨收入淨額	32,541	6,147
	營業毛利(損)	2,559	365
	營業費用	53,554	17,759
	營業淨利(損)	(50,995)	(17,394)
	營業外淨利(損)	17,883	13,673
	稅前淨(損)利	(33,112)	(3,721)
	稅後淨利(損)	(33,154)	(3,7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62)	(3.7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9.04)	(4.53)

(1). 本公司 2022 年因為疫情及產業競爭激烈，本公司只專注在海外推廣業務，但海外廣告收入則因海外經營環境變動，導致海外推廣業務成長不如預期，所以 2022 年營業收入較去年衰退，較去年同期減少新台幣 26,394 千元，因為營收減少所以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新台幣 2,194 千元。

(2). 因為產業競爭公司經營艱困，管理當局持續進行費用控管，所以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整體而言 2021 年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新台幣 35,795 千元。

(3). 2021 年有應付帳款沖回利益，2022 年有匯兌收益，所以本期營業外收支淨額較去年減少新台幣 4,210 千元。

所以本公司 2022 年度稅前虧損為新台幣 3,721 千元，較去年同期稅前虧損新台幣 33,112 千元減少虧損新台幣 29,391 千元。

2. 預算執行情形

公司 2022 年並未正式編制財務預測，惟整體營運低於公司內部營運計畫，主要受疫情及大環境競爭較預估激烈、拓展海外市場成果不佳，造成達成情形遠不如預期。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本公司 2021 年產生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出為新台幣 8,199 仟元，主要因稅後虧損，所以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為新台幣 122,695 仟元，主要為 2022 年度新增轉投資事業 ISTV，所產生的投資款，另外 2022 年度辦理私募，使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新台幣 145,722 千元。綜合前述本公司 2022 年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新台幣 15,996 仟元，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31,896 仟元。

(2) 本公司 2022 年全年營運主要因疫情及產業競爭劇烈而海外市場拓展成效緩慢，導致全年營收，雖然虧損因為成本及費用控制減少，但未來仍需要擴大營收規模及認列投資轉投資事業收益達到轉虧為盈的目標。

4. 研究發展狀況

因為本公司業務持續虧損所以相關新業務的研發工作已經停止，僅針對海外市場，維護相對應的海外內容提供商軟件的支援模組系統。

二、2023 年營運計劃概要

1. 公司未來仍持續開展廣告投放服務持續開展廣告投放服務，有下列三大業務推廣方向:

A.國內外電子商務產品及手機遊戲的手機廣告投放業務進行佈局

B.針對美國健康產品的廣告服務提供進行推廣

C.針對國內社交軟體平臺如今日頭條、抖音等的廣告代理業務

2. 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本公司 2023 年預期增加客戶數量示如下：

主要產品 / 銷售量值	客戶數量
廣告投放服務	預計新增 10 萬以上手機活躍用戶

2023 年銷售量依據說明: 主要依據 2022 的電子商務廣告業發展狀況、全球市場趨勢導向分析、客戶的需求預估。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年度將以廣告業務為主，並仍將廣告重心放到海外地區，深入探索新的潛在用戶，結合政策、文化、後台數據分析精準推廣優質的電子商務組合產品給用戶，強化手機用戶付費購買產品的意願，持續提高本公司在各項業務的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加強與核心廣告、遊戲廣告主及上游電商廣告主的業務合作。

B.加強自有電子商務產品組合，提供用戶使用產品的體驗。

C.開展大型廣告商代理業務，加強優化廣告投放及篩選優質管道的技術，實現流量高填充率，提高廣告主及管道商的體驗。

D.透過現金及其他資源購併或投資優值的轉投資對象，以增加現有業務的市場佔有率及增加投資收益。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以中國市場發展經驗為核心，以產品優勢擴展海外市場，提高全球知名度，並搶佔市場份額。

B.充分拓展移動互聯網用戶的全球主流管道資源。發掘有潛力的電子商務產品公司，進行長期策略合作，完善產品線佈局，樹立集團的電商組合產品品牌，發展自有電商組合產品的用戶群、產品廠商及電子商務平臺，針對用戶需求分析，深入挖掘用戶潛力，在全球移動廣告市場進行業務推廣。

C. 完善人才培育體系，培育全方位專業技術人才，提升公司各技術崗位的競爭優勢，達成公司與員工共創價值、共用碩果。

D. 未來配合新投資事業拓展新的業務方向。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2023 年各國家地區對電子商務需求不斷擴大，使用者趨於年輕化，為互聯網產業輸入新鮮的活力，年輕人更加崇尚新潮流行的電子商務組合產品，且在各地區國家政府加大對互聯網電子商務產業相關扶持及規範互聯網產業的政策下，造成全球移動廣告需求大為成長，也使得全世界遊戲和廣告廠商海外推廣的需求也大幅增加，為本公司廣告業務未來的發展提供良好而優質的環境。

除前述電子商務的持續發展外，本公司去年已新增轉投資事業 ISTV，並配合拓展新的業務方向，藉由長短期發展計畫的實踐以調整公司體質，提高本公司的佔有率及市場競爭力，強化既有優勢，開拓潛在契機，以迎接未來的各種挑戰，使股東、客戶以及員工共用豐碩的經營成果。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總經理: 財務長: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一拾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前經本審計委員會通過，後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家祥會計師及卓慶全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述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十四條之四暨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一百一拾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許明雄

委員：林天盛

委員：闞耀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附件三

111 年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

項目	民國 111 年第 1 次私募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 本公司 111 年 06 月 0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 5,000,000 股案，並授權董事會於決議日起一年內分四次辦理。 (2). 經董事會決議以 111 年 09 月 07 日為本次私募定價日，基於營運評估及客觀環境需要，擬在額度內發行普通股 4,140,000 股，並決議辦理第一次至第四次的私募發行。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一、A. 本次私募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參考價格以下列二種基準價格計算方式孰高者定之： a. 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實際定價日及發行價格在前述原則下，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視當時市場狀況，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C.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方式係遵循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同時參酌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以及定價日參考價格情形等因素後決定之，故訂價方式應屬合理。 二、本次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依前述訂價方式，致訂定之認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時，因已依據法令規範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應屬合理，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減資、盈餘或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table>
<tr><td>項目</td><td>民國 111 年第 1 次私募</td></tr>
<tr><td>特定人選擇之方式</td><td>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 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其選擇方式仍以符合前述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惟不排除內部人認購的可能性。</td></tr>
<tr><td>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td><td>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td></tr>
<tr><td>價款繳納完成日期</td><td>已於 111 年 09 月 21 日募集新台幣 60,030,000 元整</td></tr>
<tr><td>應募人資料</td><td><table>
<tr><td>私募對象</td><td>資格條件</td><td>認購數量</td><td>與公司關係</td><td>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d></tr>
<tr><td>UNIVERSAL ALTITUDE INVESTMENT LIMITED</td><td>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td><td>4,140,000 股</td><td>本公司董事及大股東</td><td>參與公司董事會</td></tr>
</table></td></tr>
<tr><td>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td><td>14.5 元</td></tr>
<tr><td>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td><td>私募價格以參考價格 18.10 元之 80.11%訂定之</td></tr>
<tr><td>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td><td>無</td></tr>
<tr><td>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td><td>私募目的為充實營運資金、轉投資子公司或投資新事業等。截至手冊刊印日（112 年 5 月 15 日）已經募得股款新台幣 60,030 千元，主要用為充實營運資金，已經提高帳列現金及銀行存款，支應公司營運之所需。</td></tr>
<tr><td>私募效益顯現情形</td><td>提高帳列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本公司每股淨值回升到 6 元以上。</td></tr>
</table>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及其子公司（中國通訊集團）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通訊集團西元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2022年及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通訊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中國通訊集團截至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65,776 仟元，西元 2022 年之本期淨損為新台幣 3,721 仟元，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新台幣 8,199 仟元，該等情況顯示中國通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通訊集團西元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國通訊集團西元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一、中國通訊集團之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占整體合併營業收入超過 97%，其營業收入成長（衰退）變化與合併營業收入成長（衰退）變化存有明顯關聯，對中國通訊集團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將主要客戶營業收入之交易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藉由瞭解中國通訊集團有關銷貨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情形，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真實性有關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自銷貨收入明細帳選取樣本，檢視資訊單位流量數據統計資料／銷貨單、銷貨發票及收款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對主要客戶執行比較本年度和前一年度營收變化及應收帳款週轉天數與授信條件差異分析，並評估其合理性。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西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國通訊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金額為新台幣 123,863 仟元，佔總資產約 76%，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若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計算有誤將影響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此外，中國通訊集團定期評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因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及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對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相關會計處理及減損評估之控制，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後之報表重新核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餘額、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正確性，並檢視減損評估之假設及引用之資訊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通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通訊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通訊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通訊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通訊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通訊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項。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通訊集團西元 202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西元 2023 年 3 月 29 日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2022.12.31 金　額	%	2021.12.31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896	20	$ 15,900	4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505	1	7,724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及十二(一)	4,735	3	4,710	13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281	-	7,343	21
	流動資產合計		39,417	24	35,677	10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23,863	76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0	-	31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	-	-	-
1781	無形資產	六(九)	-	-	-	-
1805	商譽	六(八)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46	-	54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3,929	76	85	-
	資產總計		$ 163,346	100	$ 35,76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2022.12.31 金　額	%	2021.12.31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	-	$ 1,348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	-	-	-
2170	應付帳款		3,030	2	10,022	2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7,131	4	13,327	3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及十二(一)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	-	6	-
	流動負債合計		10,161	6	24,703	69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及十二(一)	-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	-	-	-
	負債總計		10,161	6	24,703	69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43,580	149	143,680	372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六(十四)	47,170	29	-	-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五)	(65,776)	(40)	(62,055)	(174)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71,789)	(44)	(70,566)	(1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53,185	94	11,059	3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七)	-	-	-	-
	權益總計		153,185	94	11,059	3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3,346	100	$ 35,76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GOH HWAN HUA　　經理人：GOH HWAN HUA　　會計主管：陳家漢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2022年度 金額	2022年度 %	2021年度 金額	2021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十四	$ 6,147	100	$ 32,5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5,782)	(94)	(29,982)	(92)
5900	營業毛利		365	6	2,559	8
	營業費用	六(三)、六(七)、六(十二)、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	(10,971)	(34)
6200	管理費用		(20,994)	(342)	(42,370)	(13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235	53	(21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759)	(289)	(53,554)	(165)
6900	營業淨損		(17,394)	(283)	(50,995)	(1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35	2	32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448	40	19,109	5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及六(二十三)	7,849	127	(1,222)	4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	(3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241	5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673	222	17,883	5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3,721)	(61)	(33,112)	(10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	(42)	-
8200	本年度淨損		(3,721)	(61)	(33,154)	(10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935)	(15)	(35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8)	(4)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223)	(19)	(35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44)	(80)	$ (33,510)	(103)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21)	(61)	$ (34,645)	(107)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491	5
			$ (3,721)	(61)	$ (33,154)	(10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944)	(80)	$ (35,001)	(10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491	5
			$ (4,944)	(80)	$ (33,510)	(103)
	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 (0.20)		$ (2.41)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 (0.20)		$ (2.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2021年1月1日餘額	$ 373,680	$ -	$ (254,985)	$ (70,210)	$ (2,425)	$ 46,060	$ (1,487)	$ 44,57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2,425)	-	2,425	-	-	-
減資彌補虧損	(230,000)	-	230,000	-	-	-	-	-
2021年度淨損	-	-	(34,645)	-	-	(34,645)	1,491	(33,154)
202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356)	-	(356)	-	(356)
202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4,645)	(356)	-	(35,001)	1,491	(33,51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4)	(4)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143,680	-	(62,055)	(70,566)	-	11,059	-	11,059
私募現金增資	99,900	47,170	-	-	-	147,070	-	147,070
2022年度淨損	-	-	(3,721)	-	-	(3,721)	-	(3,721)
202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223)	-	(1,223)	-	(1,223)
202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721)	(1,223)	-	(4,944)	-	(4,944)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 243,580	$ 47,170	$ (65,776)	$ (71,789)	$ -	$ 153,185	$ -	$ 153,1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GOH HWAN HUA　　經理人：GOH HWAN HUA　　會計主管：陳家漢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721)	$ (33,11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	42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235)	21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241)	-
財務成本	-	36
利息收入	(23)	(32)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487)	341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應收帳款	8,143	20,496
其他應收款	(25)	(322)
預付款項	7,062	7,620
應付帳款	(6,992)	(29,054)
其他應付款	(6,196)	1,209
其他流動負債	(6)	6
營運產生之現金	(8,222)	(32,816)
收取之利息	23	32
支付之所得稅	-	(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99)	(32,8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GOH HWAN HUA　　經理人：GOH HWAN HUA　　會計主管：陳家漢

（接次頁）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Media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西元 2022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項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20,131
取得權益法之投資	(122,703)	-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6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	(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2,695)	20,2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348)	1,348
現金增資	147,07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35)
支付之利息	-	(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5,722	1,17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68	(5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996	(11,9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00	27,8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896	$ 15,9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五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2022年度虧損撥補表

金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62,054,663)
減：本期稅後淨損	(3,720,693)
本期待彌補累積虧損合計數	(65,775,356)
彌補項目	
特別盈餘公積	-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
期末未分配盈餘	(65,775,356)

董事長：　　總經理：　　財務經理：

附件六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組織備忘錄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20230628 股東會修正

條次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草案	修正理由
第47條	(4) 在不影響開曼法令所定者之情形下，依第(2)項行使股份收買請求權之股東，與本公司間就收買價格自公司在股東會決議日起六十日內未達成協議者，本公司應於此期間經過後三十日內，在開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以全體未達成協議之股東為相對人，聲請法院為價格之裁定，並得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訴訟管轄法院。	(4) 在不影響開曼法令所定者之情形下，**於股東會投票反對或放棄表決權之股東，得**依第(2)項行使股份收買請求權**，如**股東與本公司間就收買價格自公司在股東會決議日起六十日內未達成協議者，本公司應於此期間經過後三十日內，在開曼法令允許之範圍內，以全體未達成協議之股東為相對人，聲請法院為價格之裁定，並得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訴訟管轄法院。**本項放棄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為配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2023年1月17日以證櫃審字第11200504511號公告修正「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第47條第(4)項之規定。
第89條	董事就董事會議之事項，具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時，應於董事會中揭露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於公司進行併購時，董事應向董事會及股東會說明其與併購交易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及贊成或反對併購決議之理由。董事之配偶、依	董事就董事會議之事項，具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時，應於董事會中揭露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於公司進行併購時，董事應向董事會及股東會說明其與併購交易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及贊成或反對併購決議之理由，	為配合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修訂第89條之規定。

條次	現行條文	修正條文草案	修正理由
	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董事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董事對於董事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該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其表決權不算入已出席董事之表決權數。	**本公司並應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敘明董事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及贊成或反對該交易決議之理由，其內容得置於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或本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召集通知**。董事之配偶、依中華民國民法定義之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董事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董事對於董事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該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其表決權不算入已出席董事之表決權數。	

附件七

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20230628 股東會修正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修訂日期：2023.6.28	**修訂日期：2022.6.8**	修訂日期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以下略。	第三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以下略。	依證櫃監字第11200552441號機關須佈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作修改。
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 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	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 第一、二款略。 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	依證櫃監字第11200552441號機關須佈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作修改。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依證櫃監字第11200552441號機關頒佈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作修改。